

◆关注

针对暑假校外培训，市教育局提示——

输赢不在“抢跑” “加餐”并非必要

暑假是校外违法违规培训行为的高发频发期，为切实维护家长和孩子的合法权益，保障孩子们度过一个轻松、快乐、有意义的假期，近日，运城市教育局发出温馨提示，请广大家长理性看待校外教育培训，自觉抵制非法培训机构。

输赢不在“抢跑”

望子成龙、望女成凤是每个家长的心愿，但如何使孩子成才，却有着客观规律。无论学校教育还是家庭教育，都要尊重教育基本规律，遵循人才成长规律。近年来，一些机构和个人炒作“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明显有违“百年树人”的教育规律。一些家长盲目跟风参与校外培训，使孩子被迫走上超前灌输、强化应试、填鸭教学、机械重复的“抢跑赛道”，非但不能让孩子赢在起跑线上，反而扼杀了孩子的学习兴趣和创新能力，损害了孩子的身心健康和成长潜力，剥夺了他们美好快乐的童年和少年生活，也增加了家庭的经济负担，破坏了良好的教育生态。

“加餐”并非必要

校外培训对于满足中小学生学习需求、培育发展兴趣特长、拓展综合素质虽具有一定积极作用，但不能代替家庭教育中父母的言传身教，也不能代替学校系统全面的教育教学。请家长朋友们根据孩子的个性特点和实际情况，审慎决定是否参加校外培训，切勿过多选择额外培训课程和教辅资料，导致孩子的课业负担过重，造成拔苗助长的严重后果。

暑期是孩子课业负担较轻、家长陪伴孩子时间较长的一个时期，同时也是开展家庭教育的有利契机，请家长朋友们合理安排孩子假期学习、休息、娱乐和体育锻炼时间，引导孩子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家务劳动、体育锻炼等活动，与孩子一起分享读书、体验、实践带来的快乐，促进孩子身心全面健康成长。

查资质辨“黑白”

校外培训项目涉及面广、机构良莠不齐、鱼龙混杂，为防范其中的风险隐患，家长朋友们为孩子选择培训机构时，请务必做到：

一、查看办学资质。

如果您的孩子确需参加校外培训，请选择合规的培训机构，第一时间主动查看机构是否持“一证一照”，“证”是指《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照”是指《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坚决抵制无证机构，勿轻信商家无依据的推销话术。

二、查看教师资质。

校外培训机构须按规定在官方网站和机构显著位置公示教师信息及资质，家长们请注意仔细查验任课教师是否持有教师资格证书、职业（专业）能力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教师师资水平的材料。

三、查看办学场所。

注意查看培训机构的地点和设施情况，包括教室、教学设备、休息区的分布情况，消防逃生通道是否畅通，消防器材是否齐备并处于可用状态，视频监控是否全覆盖，提供餐饮服务的机构是否持有有效期内的餐饮服务许可证件和工作人员健康证，确保孩子在稳定安全的环境里培训学习。

四、查看培训时间。

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周六、周日）和寒暑假组织开展学科类培训。家长们请勿购买上述时间段的学科类校外培训课程。此外，校外培训机构线下培训每天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0:30，如选择非学科类课程，请不要超时培训，确保孩子能够得到充分休息。

五、使用校外培训家长端App保障合法权益。

请家长们通过教育部“校外培训家长端App”进行报名、缴费、培训。培训前，一定要与校外培训机构签订教育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的《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2021年修订版），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培训内容、培训期限、时间安排、收费金额、退费办法、违约责任，以及双方争议解决途径等事项，并将口

头约定落入合同中，妥善保管，如发现合同违法或利用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可向市场监管部门或教育部门投诉。

缴费前，请详细了解培训机构收费项目、标准及退费办法等，不要被机构以多缴费多优惠或办年卡送课时等违规宣传所误导。缴费时，务必牢记不要以任何形式一次性缴纳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且一次性交费不超过5000元。使用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家长端App选课交易，可实现选课、购课、消课、退费、评价、投诉一站式服务。在缴费前，确认收款方名称与培训合同、机构证照上的名称一致，不要转账给个人账户。最后，记得索要发票或者收据等票据。

违法违规培训形式多样、手段隐蔽，其行为破坏教育公平，损害学生利益，为了孩子们能在公平的教育环境中健康成长，请家长认清并自觉抵制“四种违法违规培训”行为：一是任何以“教育科技、教育咨询、一对一、住家教师、高端家政、众筹私教、自习托管、免费伴学、软件体验”，以及各类夏（冬）令营等名义开展的隐形变异学科类违规培训行为；二是未取得办学资质无证无照开展培训和取得办学资质但超范围开展培训的行为；三是在职中小学教师组织和参与有偿补课、在校外培训机构兼课或诱导强迫学生参加校外培训的行为；四是以游学、研学、思维素养、国学素养等名义在非学科类培训机构违规开展的学科类培训行为。

记者 杜磊 见习记者 陈怡霏

◆教育展台

劈波斩浪 青春飞扬

明远小学举办游泳选拔赛

运城晚报讯（记者 杜磊 见习记者 陈怡霏）6月23日上午，运城市明远小学游泳选拔赛在市游泳馆拉开帷幕，来自该校一至五年级的70余名学生初露锋芒、一展风采。孩子们积极向上、奋勇拼搏，让整个赛场洋溢着青春的气息，给现场观众献上了一场速度与力量的精彩对决。

9时许，随着一声发令枪响，比赛正式开始。孩子们分别采用了自己熟悉的泳姿，挥臂前行、争分夺秒，朝着终点冲刺。飞溅的水花、一丝不苟的动作、顽强拼搏的精神……小朋友们劈波斩浪、活力四射，以永不放弃的体育精神和昂扬的精神面貌，赢得现场观众的掌声与喝彩。

本次比赛不限泳姿，根据不同年级划分为5组，设25m和50m两个赛项。裁判员贾多表示，此次比赛25m项目在浅水区进行，50m项目在深水区进行，一个孩子可以参加两个赛项，采用一次性决赛制。

参加完25m和50m两项比赛的岳奕凡说：“感觉今天发挥得不错，对自己的比赛成绩很满意。”他告诉记者，自己平时就很喜欢体育运动，平日里会和爸爸一起游泳，也喜欢打篮球、跑步等，体育运动让自己的身体素质更好了。



▲小选手们蓄势待发 记者 朱超逸丁 摄

四年级的李依诺是第二次参加学校的游泳比赛，她曾获省运会五米跳台跳水比赛第八名。她坦言，有了之前比赛的经验，这次比赛在心态上会更加放松。“和上次相比，这次我还参加了50米的比拼，弥补了之前没有参加的遗憾。之后也会坚持运动，尝试更多体育项目。”

该校校长王宏斌表示，本次比赛通过紧张激烈的竞技氛围，培养孩子们对游泳的兴趣，提高学生的游泳技能，同时也为学校游泳队选拔人才，为我市游泳队输送好苗子，助推青少年

游泳项目长足发展。

盐湖区游泳协会会长王刚表示，游泳作为一项竞技体育，既能帮助孩子强健身体，也能让孩子收获成长的快乐。“通过这次比赛，希望每个小学生都能掌握一定的游泳技能，提高防溺水安全意识，让更多小学生参与到游泳运动中。”

本次比赛由运城市盐湖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指导，运城市明远小学、运城市盐湖区游泳协会、山西奥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主办，运城市游泳馆承办。

◆权威发布

市教育部门公布校外培训监督举报电话

运城晚报讯（记者 杜磊 见习记者 陈怡霏）近日，市教育局公布全市校外教育培训监督举报电话。

暑假期间，我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将会同公安、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严格按照《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要求，加大对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行为及在职教师补课行为的查处力度，对于违法培训行为，一经发现，必将严肃查处。请家长自觉抵制，并积极举报一切违法违规培训，监督在职教师依规从教行为，为孩子们营造良好的教育培训秩序。

- | | |
|--------|--------------|
| 运城市教育局 | 0359-2020661 |
| 盐湖区教体局 | 0359-5738019 |
| 永济市教体局 | 0359-8022064 |
| 芮城县教体局 | 0359-3028385 |
| 临猗县教体局 | 0359-4022081 |
| 万荣县教体局 | 0359-4522129 |
| 新绛县教体局 | 0359-7548601 |
| 稷山县教体局 | 0359-5527180 |
| 河津市教体局 | 0359-8840378 |
| 闻喜县教体局 | 0359-7031814 |
| 夏县教体局 | 0359-8532660 |
| 绛县教体局 | 0359-6526899 |
| 平陆县教体局 | 0359-3530509 |
| 垣曲县教体局 | 0359-6023671 |

（工作日8:00-12:00;15:00-18:00）